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社〔2018〕283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 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现按规定提前下达 2019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3526.84 万元（具体补助情况详见附件）。此款列入 2019 年度“20899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一般公共预算科目，“51301 转移性支出—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政府预算经济科目。待 2019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请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按规定及时将补助资金安排给符合条件的学生，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2019 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
资金安排情况表



2018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

2019年度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安排情况表

单位：元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35,268,400.00	
一、各市合计				35,268,400.00	
汕头市	604			1,282,700.00	
汕头市本级	604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2,700.00	
韶关市小计	606			1,557,000.00	
韶关市本级	606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7,000.00	
河源市小计	607			2,961,000.00	
河源市本级	607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1,000.00	
梅州市小计	608			3,337,200.00	
梅州市本级	608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37,200.00	
惠州市小计	609			976,300.00	
惠州市本级	609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300.00	
汕尾市小计	610			3,003,300.00	
汕尾市本级	610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3,300.00	
阳江市小计	614			2,518,200.00	
阳江市本级	614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8,200.00	
湛江市小计	615			7,269,500.00	
湛江市本级	615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9,500.00	
茂名市小计	616			4,929,300.00	
茂名市本级	616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300.00	
肇庆市小计	617			1,730,900.00	
肇庆市本级	617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0,900.00	
清远市小计	618			793,400.00	
清远市本级	618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400.00	
潮州市小计	619			796,1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地区名称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潮州市本级	619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6,100.00	
揭阳市小计	620				1,417,100.00	
揭阳市本级	620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7,100.00	
云浮市小计	621				2,696,400.00	
云浮市本级	621001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生活费补助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6,400.00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12月26日印发
